

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温泉街道办事处()

温泉街办〔2020〕35号

温泉街道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做好街道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，温泉街道根据《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鼓楼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鼓政办〔2020〕65 号）文件要求，研究制定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。

一、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加强用权公开

（一）以权责清单为依托，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。街道根据《福州市鼓楼区各街道（乡镇）〈职能配置、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〉的通知》（鼓委办〔2020〕19 号），调整内部工作机构设置五办两中心，更新、完善、公开权责清单，编写街道内部机构职能目录，印发《关于调整温泉街道内部机构工作人员分工的通知》（温泉党工委〔2020〕28 号），依法依规在区门户网站上公开街道工作职能、机构设置等信息，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。（责任科室：党政综合办公室）

（二）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，加强权力

运行过程信息公开。构建街道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，做到凡是直接涉及相对人权益的重大行政决策，都应以适当方式听取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意见。以用权公开为导向，重点聚焦权力运行关键环节、关键岗位，编制街道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确保权力运行到哪里，公开和监督就延伸到哪里。
(责任科室：党政综合办公室)

二、围绕“六稳”、“六保”加强政策发布解读

(一) 助力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。围绕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的要求，结合温泉实际，加大营商政策宣传及解读力度，加强正面舆论引导，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，释放更多积极信号，为有效克服新冠肺炎影响、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营造良好舆论环境。在加强线下宣传同时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，拓宽信息发布渠道，丰富内容形式，增强传播力、影响力，向企业、居民充分阐释鼓楼经济运行总体平稳、稳中有进、长期向好态势，有效提振市场信心。(责任科室：营商环境办公室、基层党建办公室)

(二) 助力落实“六保”任务。实时发布保居民就业、保基本民生、保市场主体、保粮食能源安全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、保基层运转等相关政策信息。紧紧围绕民生相关重大部署和重点工作任务，做好相关政策措施、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的解读工作。每季度定期做好民生信息公开工作，尤其要加大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规模性政策的公开力度，确保

政策资金流向及使用情况公开透明，让政策资金直接惠企利民。（责任科室：公共服务办公室）

四、围绕突发事件应对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公开

严格依法保护各项法定权利。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除公开后将损害公共利益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定禁止公开情形外，最大限度向申请人提供相关信息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知情权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加强个人信息保护，对因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收集的个人信息，要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，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并妥善处理。（责任科室：公共服务办公室）

五、围绕落实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制度执行

（一）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。正确执行关于主动公开的新规定，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推动公开内容进一步聚焦重点政务信息，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。（责任科室：党政综合办公室）

（二）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。进一步健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相关制度，规范答复文书格式，全面提升工作质量，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。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。（责任科室：党政综合办公室）

（三）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

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优化政务服务的决策部署，做好政务新媒体的平台建设、内容发布、机制建设和应用推广等工作，对区政府政务新媒体发布的重要政务信息，要在12小时内转载转发，做到整体联动、响应迅速、同步发声，进一步扩大权威信息传播范围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水平。（责任科室：基层党建办公室）

六、强化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

（一）**加强领导，压实责任。**明确街道办事处对政务公开工作的主体责任，办事处主任是第一责任人，其他班子成员按照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对分管科室政务公开工作负领导责任。综合党政办公室负责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制度，牵头推进政务公开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，其他科室配合协助。

（二）**加强培训，优化服务。**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，定期组织开展专题培训，做到培训课程有针对性、科学合理，稳步提升街道干部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，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。

（三）**加强监管，规范管理。**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拟公开信息经由分管领导审核把关、街道主官签批后进行公开。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行为，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

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办事处

2020年12月24日